**附件：评审标准**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资质审查 | 对照购买服务公告第四点内容进行资料审查，如资料不齐全，则不予通过，不得参加后续评分。 |
| 技术部分（40分） | 对项目的理解（10分） | 横向比较各供应商对项目的理解，最优得10分，最差得3分，其余得6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重点、难点问题及措施（10分） | 横向比较各供应商对本项目所采购服务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的理解和分析。能全面、准确、且应对措施合理可行，满足需求的，最优得10分，最差得3分，其余得6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服务方案（8分） | 横向比较各供应商针对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最优得8分，最差得2分，其余得5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工作进度计划安排（6分） | 横向比较各供应商工作进度计划安排，最优得6分，最差得2分，其余得4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质量保证措施（6分） | 横向比较各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措施，最优得6分，最差得2分，其余得4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商务部分（30分） | 类似项目业绩（12分） | 供应商2022年1月1日至报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独立完成省交通运输厅各处室、直属单位或其他省直部门类似项目经验的，每个得6分，最多得12分。 |
|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15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技术人员具备以下条件的：1.具有高级工程师的，每个得6分；2.具有中级工程师或同等资格的，每个得4分；4.具有初级工程师或同等资格的，每个得2分；本项目累计最多得15分。注：本项条件应与项目采购内容相关（如具有以下但不限于以下相关资格：人社部或人社部与工信部联合颁发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信息安全工程师（中级）证书等），另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有效资质证书或证明文件，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有效证明文件；未提供不得分。 |
| 获奖情况（3分） | 2022年1月1日至报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供应商承接的类似项目获得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学会）颁发的省部级奖项的，每个得1分；获得国家级奖项的，每个得2分。本项累计最多得3分。  |
| 价格部分（30分） | 价格得分（30分） | 价格得分=（基准价/报价）\*价格评分权重。说明：取最低报价为基准价。 |
| 总分 | 100分 |  |